

---

#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当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与对策”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章节及上一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3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4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0
四、 资产情况.....	30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2
六、 负债情况.....	32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4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5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5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5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6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6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6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6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6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6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6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6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6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6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7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8
财务报表.....	40
附件一： .....	发行人财务报表

##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江苏博融农业/江苏博融	指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润企投资	指	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指	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报告期内、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2023年6月30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证登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主体
恒力建设	指	江苏润企恒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万国实业	指	江苏润企万国实业有限公司
工作日	指	北京市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制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人民币元，特别注明的除外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江苏博融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张勇
注册资本（万元）	25,132.00
实缴资本（万元）	25,132.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城永昌路4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白领公寓A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1011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snrqly@163.com">snrqly@163.com</a>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张勇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执行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	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白领公寓A栋
电话	0516-80381528
传真	0516-88381521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798463660@qq.com">798463660@qq.com</a>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睢宁县预算外资金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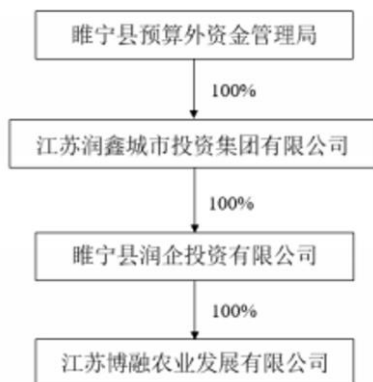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sup>1</sup>受限情况：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100%，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间接持股比例为 100%，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控股股东润企投资资产总额【516.14】亿元，净资产【171.98】亿元，主要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存货、其他应收款、投资性房地产】；资产受限情况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63.7】亿元，其中受限货币资金【6.7】亿元，受限存货【42.2】亿元，受限投资性房地产【14.8】亿元，受限其他应收款【0】亿元。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sup>1</sup>均包含股份，下同。

####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0.00%。

#####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张勇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张勇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无

发行人的监事：乔徐

发行人的总经理：张勇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陈玉倩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蔬菜、水果、花卉种植、销售；农作物良种研发及技术咨询；粮食销售；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绿化工程施工；投资理财信息咨询服务；城中村改造；村庄搬迁整理；良田改造；农田保护利用；拆迁安置房、农贸市场、城乡道路工程施工、市政工程建设；对旅游项目的开发；浏览景区管理；农村土地整理服务；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港口及航运设施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经营模式如下：

###### （1）基础设施建设

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主要分为委托代建模式和自营模式。

###### 1) 委托代建

发行人承担睢宁县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等投融资建设，委托代建业务由发行人本部和部分子公司负责运营。发行人以委托建设的形式接受睢宁县政府的委托，签署委托代建协议，对睢宁县范围内的市政、道路、园区等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设施开展建设。公司承建的项目前期资金主要来自于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此外睢宁县财政局以财政补贴形式给予公司一定的项目专项补贴，待项目完工后，与睢宁县政府进行结算，睢宁县政府以投资总成本加成一定比例收益的总价款（作为委托代建费用）支付给发行人。发行人以睢宁县政府支付的相关委托建设费用总价款确认为委托代建业务收入，投资总成本结转为工程业务成本。发行人孙公司恒力建设持有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编号为“D232091613”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 2) 自营模式

发行人自营项目主要为魏集镇湖畔槐园农业园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该项目以“良田养蟹、肥水种稻、资源变肥”的立体种养模式，建设稻蟹共养区与农产品加工与农服公共服务区。发行人委托睢宁县惠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项目建设。待项目建成后，发行人将通过稻米、螃蟹销售、公共平台租赁等方式产生收入”

###### （2）粮食销售业务



发行人依托其子公司江苏省睢宁粮食储备直属库、睢宁县张圩林场、睢宁县五一棉花原种场、江苏佳盛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开展农业种植、粮食购销和农药种子销售等业务，其中粮食购销业务分为自营性业务和政策性收储业务两部分，业务经营相对独立。

### （3）房屋销售业务

发行人的房地产销售业务板块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江苏润企万国实业有限公司开展，江苏润企万国实业有限公司具有房地产开发企业二级资质，持有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编号为“徐州 KF14225”的资质证书。润企万国承担了睢宁县境内主要保障性住房的建设。

根据国家保障房建设的要求，2018年3月22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分解下达2018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和省级宜居示范居住区建设目标任务的通知》（苏政传发[2018]63号），其中要求睢宁县新建城镇棚户区改造保障性住房新开4,000套（户），基本建成3,500套（户）。

2019年4月24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分解下达2019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和省级宜居示范居住区建设目标任务的通知》（苏政传发[2019]92号），其中要求睢宁县新建城镇棚户区改造保障性住房新开4,000套（户），基本建成3,500套（户）。

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分解下达2020年度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目标任务的通知》（苏政传发[2020]68号）的文件要求，睢宁县需新建城镇棚户区改造保障性住房新开2,500套（户），基本建成2,000套（户）。睢宁县政府根据省委省政府下达的年度保障性住房建设任务，进行征地、拆迁补偿，以土地出让方式向发行人提供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发行人承担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建设完成后定向销售给待安置拆迁户，发行人形成保障房销售收入。

目前，发行人是睢宁县境内保障性住房建设的主要单位，在睢宁县保障房建设方面具有垄断性优势。同时，商品房建设的持续推进也为发行人未来几年房屋销售收入提供有益补充。随着睢宁县城镇化的推进和经济的发展，本地人口和外来人口逐步向睢宁县城区流入，发行人房屋销售业务未来将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 （1）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 1）生态高效农业行业

#### ①我国生态高效农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生态高效农业是集约化经营与生态化生产有机结合的现代农业，以结构创新、科技创新和体制创新为动力，以提高农业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核心，其主旨是在总的农业经济和环境协调发展的原则指导下，实现优质、高效、高产和可持续发展的多重复合目标，进而实现经济、生态和社会的完美统一。经过多年的实践探索，在生态高效农业快速发展的同时，我国农业的可持续发展逐渐形成了发展生态高效农业和绿色食品结合的发展模式。发展生态高效农业，对于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经济可持续发展，都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党中央、国务院十分重视我国农业的可持续发展，生态高效农业发展为农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证。从2004年开始中央已经连续十七年发布一号文件聚焦“三农”，要求进一步促进“三农”发展，致力于通过一系列措施来增强农村发展活力、加快我国农业现代化发展。2017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创新体制机制推进农业绿色发展的意见》强调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必然要求，是加快农业现代化、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重大举措，是守住绿水青山、建设美丽中国的时代担当，对保障国家粮食安全、资源安全和生态安全，维系当代人福祉和保障子孙后代永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农业绿色发展实现了良好开局。但总体上看，农业主要依靠资源消耗的粗放经营方式没有根本改变，农业面临污染和生态退化的趋势尚未有效遏制，绿色优质农产品和

生态产品供给还不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需求，农业支撑保障制度体系有待进一步健全。另外，国家“十三五”规划也强调，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提高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为中心，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为引领，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保障农产品有效供给、农民持续增收和农业可持续发展，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发展道路。推进农业、畜牧业、渔业、特色农林产品生产相关的转型升级，提高自主创新，现代农业创新，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机械化、信息化与农业结合的技术水平，遵循农业现代化发展规律，加快发展动力升级、发展方式转变、发展结构优化，推动农业现代化与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同步发展。

江苏省农业综合开发“十三五”规划提出，以2015年为基准年，按照每年5%的递增速度，经测算“十三五”期间全省农业综合开发规划投入财政资金238.30亿元。其中，国家农业综合开发规划投入财政资金199.90亿元，省级农业综合开发规划投入财政资38.40亿元。由此看来，未来我国生态高效农业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 ②睢宁县生态高效农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十三五”期间，睢宁县县委、县政府大力发展农村经济，完善农业产业布局，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之路。大力实施农业现代化工程，全面调优农作物种植结构，推进土地规模化经营，每年建设高标准农田10万亩并配套建设高标准农田林网，以“一核两带”（庆安水库灌区、黄河故道沿线、官凌路沿线）为重点区域，争取5年时间建成50万亩土壤肥沃、设施完备、技术先进、环境优美、机制健全的高标准、绿色增产模式粮食生产示范区，粮食周年单产稳定在1,000公斤以上，粮食年复种面积200万亩，建成“苏北农副产品供应基地”和“全国超级产粮大县”。大力推进农业经营方式创新，重点扶持土地经营规模家庭成员人均在100亩以内的家庭农场、种植大户以及“土地流转、托管、农业机械、村集体”等合作社。推进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品牌化建设，增厚农产品价值链，延长农民收入链。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建立信息管理系统，健全新型职业农民档案。

睢宁县境内古黄河流域是重要的农业发展区域，农业种植以粮食作物为主，还分布有适宜沙土地生长的棉花、花生、薯类和水果等各种经济作物。在睢宁县委县政府的引导下，现代生态农业、设施农业的发展理念已经融入古黄河流域中，大力推进“三品一标”认证，培育西瓜、花生、核桃、白山羊等农产品地理标志，打响“古黄河”、“徐沙河”等知名品牌。

根据《2022年睢宁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睢宁县延展农业全产业链条，坚持以工业化思维发展农业、以服务业方式经营农业，加快推进52个年度重大乡村振兴项目，做好冷库和沼气站运营增值文章，打造官山镇生态循环农业全国示范样板，全年实现开票销售收入超70亿元，绿色优质农产品占比达70%。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建好睢宁白山羊保种基地和梁集草莓特色种苗中心。深化“睢宁菜系”研发，探访老店名厨，做出本土特色鲜明、味觉记忆深刻、滋养功效丰厚的一桌好菜，带动睢宁农副产品开拓市场、打响品牌。

## 2）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 ①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行业现状和前景

城市基础设施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愈加重要，其建设水平直接影响着一个城市的竞争力。目前，我国城市基础设施水平还比较低，即便是北京、上海、天津等城市，其基础设施水平与国外一些大城市相比，仍然存在着较大差距。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的相关数据显示，我国城镇化水平从1978年的17.92%提高到2020年末63.89%，城镇人口达到9.02亿。作为世界上最大的新兴经济体，我国目前处于城镇化高速推进阶段，据中国社科院发布的《城市蓝皮书》和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2018-2020年我国城镇化率分别为59.58%、60.60%和63.89%，城市基础设施现状相对于经济和城市化的要求来说仍有不小差距，具体表现为：大城市交通拥挤、道路条件难以适应城市发展、

居住条件差、环境和噪声污染严重、水资源短缺等；中小城市自来水、天然气普及率和硬化道路比重低、污水、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近年来，国家加大了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投入力度。总体来看，通过大规模的投资建设，曾经是国民经济发展瓶颈的城市基础设施水平有了大幅度提高，经济发展的基础和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经济发展潜力不断增强。

由于经济稳定发展以及政府的大力支持，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将不断扩大。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对于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全社会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总体来看，城市基础设施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前景。

### ②睢宁县基础设施建设的行业现状和前景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睢宁县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在国道建设方面，睢宁县通过规划 271、347 省道睢宁段建设，已建成通车的 505、324 省道睢宁段与现有的国省干线路网体系，睢宁境内规划形成“三横四纵一环六射”的国省道布局。同时，2020 年作为江苏省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三年行动”计划目标任务的收官冲刺之年，睢宁县委县政府本年计划实施农村公路建设 126 公里，改造危桥 70 座（含桥改涵），总投资 3.88 亿元。截至 4 月下旬，道路建设已完工 30 公里；农路危桥已完工 2 座，在建 2 座，22 座正筹备开工，有 44 座施工图设计基本结束。

未来随着城镇化进程的推进，睢宁县全县基础设施建设将进入快速发展时期。全县将实施“七大类”106 项重点城建工程，完成百亿元投入。古黄河综合开发、徐洪河航道升级及千万吨级港口建设、过境睢宁县的徐宿淮盐铁路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陆续拉开建设序幕。其他包括小区改造、旅游景点提升工程和乡镇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也逐渐提上日程。

睢宁县政府围绕改善民生，增加了面向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供给。根据睢宁县“十三五”规划要求，将实施城区功能提升计划、棚户区（城中村）改造规划，持续开展幸福家园创建活动，为群众营造更加舒适宜居的生活环境。以创建“国家级园林城市”为抓手，加快小沿河、小濉河改造，继续实施云河、徐沙河景观带建设，大力提高城市绿化水平，建设森林城市、绿色城市，突出“亲水”城市特色，打造“四水绕城”滨河园林城市。

### 3）保障房建设行业

我国房地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因其产业相关度高，带动性强，与金融业和人民生活联系密切，发展态势关系到整个国民经济的稳定发展和金融安全。我国目前正处于工业化和快速城市化的发展阶段。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增长，人均收入水平稳步提高，快速城市化带来的城市新增人口的住房需求，以及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带来的住宅改善性需求，构成了我国房地产市场快速发展的原动力。

相对商品房建设而言，保障性住房建设是一个长期而持续的过程，近年我国各城市建设目标中，商品房建设用地为主要供应对象，占总体住宅建设用地七成，保障性住房约占总体的三成。住房是重要的生活生产资料，住房问题直接关系到广大人民的切身利益，是维持社会稳定与和谐发展的关键。

从 2003 年起，全国局部开始出现了房地产过热的现象，其主要的特征是房地产投资占当地固定资产投资的比例过高，房地产价格上涨过快，户型面积大型化趋势明显，引发了真正需要住房的中低收入者无力购房等一系列问题。尤其是 2006 年以来，全国各地房地产价格飞速增长，住房价格甚至超出一般城市居民购买力范围。

针对这种情况，国家开始着手调控房地产市场，先后出台了一系列的宏观调控措施。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调整房地产供给结构就是其中之一。自 2008 年起，中央政府从年初即制定明确的全年建设计划，且每年比前一年都有增幅。根据《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显示，全年全国各类棚户区改造开工 209 万套，基本建成 203 万套。全面完成 74.21 万户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攻坚农村危房改造扫尾工程任务。

根据《国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提出构建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的住房供应体系，优化住房供需结构，稳步提高居民住房水平，更好保障住有所居，由省级人民政府负总责，市、县级人民政府负直接责任。完善土地供应政策，增加住房用地供应总量，优先安排保障性住房用地，有效扩大普通商品住房供给。综上，结合目前我国的国情以及各级政府对保障性住房建设的政策力度和导向，保障性住房建设将在未来一段时期保持持续稳健的发展。

## （2）发行人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势

### 1）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睢宁县生态高效农业龙头企业、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房建设的主要运营主体。在生态高效农业方面，发行人根据本地农业特色 and 市场需求，依托睢宁县丰富耕地资源，积极发展生态高效农业，为地方特色产业的发展壮大发挥了成功的示范和带动作用。随着睢宁县政府在保障房建设、古黄河综合开发、高效农业推广等方面的投入不断加大，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能力也将进一步提升。

### 2）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 ①发行人的区位优势

徐州是我国大城市之一，是国务院确定的拥有地方立法权的18个较大的市之一，是江苏省重点规划建设的三大都市圈（徐州都市圈）核心城市，也是新亚欧大陆桥中国段五大中心城市之一。现辖邳州市、新沂市2个县级市，睢宁县、沛县、丰县3县和云龙区、鼓楼区、贾汪区、泉山区、铜山区5个市辖区。截至2020年末，全市常住人口882.56万人。2020年全年实现GDP经济总量7,319.77亿元，同比增长3.4%。徐州地处苏、鲁、豫、皖四省交界，东襟淮海，西按中原，南屏江淮，北扼齐鲁，素有“五省通衢”之称，京沪铁路、陇海铁路、京沪高铁、徐兰高速铁路在此交汇，京杭大运河傍城而过贯穿徐州南北，徐州观音国际机场是淮海经济区唯一的大型干线机场，为全国综合性交通枢纽和东西、南北经济联系的重要“十字路口”，有“通徐州，则通全国”的称誉。

发行人地处徐州市睢宁县，区位优势明显。睢宁处于徐州市东南部，面积1,773平方公里，总人口132.51万，辖16个镇，是徐州市的重要卫星城市。2020年睢宁县地区生产总值实现630.00亿元，比2019年增长3%。2020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50亿元。全县经济健康运行，并不断推进各项重大项目的建设，为发行人提供了良好外部发展环境，也为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作为徐州城市圈“一城两翼”的重要一翼，睢宁县交通便利，西距全国重要铁路交通枢纽徐州87公里，104国道、宁徐高速公路及多条省道在县内交汇，徐洪河纵贯南北，徐州观音机场坐落在境内，形成了水陆空立体交通网络，为农产品运输提供了可靠的保证。

#### ②发行人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

发行人作为睢宁县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和棚户区改造建设及运营主体，公司承担睢宁县多个城市基础设施、棚户区改造的建设，在睢宁县占有重要地位，公司在资产注入、财政补贴等方面得到当地政府的有力支持。

在国家推进城镇化建设、完善土地储备制度、大力支持农业发展的大环境下，江苏省委、省政府高度支持苏北经济发展工作，2011年下发了《江苏省政府关于支持苏北地区全面建设小康建设的意见》（苏政发[2013]90号）文件，江苏省政府办公厅针对古黄河综合利用开发，专门下发《黄河故道地区农业综合开发工程实施方案（2013年至2015年）》文件，江苏省发改委在《江苏省黄河故道农业综合开发和农村经济发展规划（2012-2018年）》（苏发改农经发[2013]903号）文件中提出“先行启动睢宁县黄河故道综合开发试验区的建立”。

在《江苏省政府关于加快黄河故道地区农业综合开发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的意见》（苏政发[2013]109号）、《中共徐州市委、徐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徐州境内黄河故道沿线二次综合开发的意见》（徐委发[2012]46号）、《中共睢宁县委、县政府关于实施境内古黄河沿线综合开发的意见》（睢发[2012]90号）的政策支持和引导下，发行人依托现有的业务板块和产业基础，将获得更多的主业发展机会。可以预见，在省、市、县三级政府的大力支持和鼓励下，发行人的业务进入持续、稳定、快速的发展阶段。

#### ③发行人所处区域自然条件优势明显

发行人所处区域具有优越的资源优势，农副业非常发达，已被列为全国商品粮基地县、优质棉基地县和生态农业示范县。睢宁县属暖温带南缘，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水充沛，光照优于苏南，热量优于华北，光热条件兼有南北之长。年平均气温14.5度，年平均降雨量922毫米，年平均日照2,393小时，年平均无霜期214天。由于季风气候的影响，早春日暖风和，气温回升较快，夏季天气炎热，降雨集中，秋季秋高气爽，转凉较早，冬季寒冷干燥、雨雪偏少，光、热、水、风等自然资源较为优越，非常有利于农作物

有机质的积累和产量、质量的提高。睢宁县属黄泛冲积平原，有肥沃的耕地 150 万亩，土层深厚，土壤多为砂质，局部为壤土、二合土、淤土，肥力水平较高，地下水水位较低。

睢宁境内古黄河流域是重要的农业产业发展区域。目前睢宁古黄河区域农业种植以粮食作物为主，其占整个农业种植面积的比例达 79.70%。规划区域内还分布有适宜沙土地生长的棉花、花生、薯类和水果等各种经济作物。在睢宁县委县政府的引导下，现代农业、设施农业的发展理念已经融入古黄河流域中，目前在区域内已经形成一些大规模设施农业发展区域，初步形成陈王庄、魏林设施蔬菜发展片区，魏集黄河故道现代农业产业发展片区等，设施农业发展效益已经初步展现。

#### ④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完备的内部管理体制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以市场化和专业化的模式进行管理和运营，以效益最大化为目标，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和增值。作为睢宁县从事生态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房建设的主要市场参与者，发行人承接了睢宁县内外大量的生态农业、基础设施项目和保障房项目，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管理和施工经验，市场化运作的的能力显著提高。在委托代建业务方面，发行人是睢宁县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和重点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主体，县政府与发行人签订委托代建协议，具有明确的市场化补偿机制，为发行人经营性资产，能够给发行人带来稳定的现金收入。在粮食业务方面，发行人依托现有的农业科技基础和初步形成的农业产业化链条，着力于推广高效农业种植，力求实现睢宁县农业产业结构提升、优化，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变资源环境优势为地方经济优势，从而促进农业效益稳步提高，带动农村经济可持续发展。在保障房业务方面，发行人是睢宁县境内保障性住房建设的主要单位，在睢宁县保障房项目建设方面具有垄断性优势，随着睢宁县城镇化的推进和经济的发展，本地人口和外来人口逐步向睢宁县城区流入，持续推进的保障性住房建设将为发行人未来几年带来大量的建设项目。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形成了一整套完善严谨的内部管理制度，培养了一批整体素质高、专业知识丰富的管理层和核心员工，形成了一套高效、顺畅的项目整体运作流程。与此同时，发行人积极顺应国家行业政策，制定高效产业实施方案，加强质量管控，不断优化产品销售渠道，为保障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及未来进一步提升综合管理水平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⑤雄厚的综合实力及较强的融资能力

发行人是经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法人独资企业，是睢宁县农业产业化经营、基础设施、保障房建设的重要企业，承担着睢宁县境内生态农业建设、基础设施、保障房建设职能。公司股东润企投资自成立以来，在融资渠道上逐步拓展，与众多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长久的合作关系。各类金融机构对发行人控股股东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进行综合授信，再由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将授信资金分配于发行人。因此，发行人的经营发展将得到有力的信贷支持，业务拓展能力也有了可靠的保障，通畅的融资渠道更为发行人未来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

此外，公司股东润企投资作为睢宁县县属国有企业的龙头企业，具备雄厚的综合实力，为公司项目建设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与技术支持。

###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 （三） 主营业务情况

#####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粮食销售	2.69	2.50	7.08	49.16	0.21	0.12	43.08	3.62
房地产销售	1.46	1.10	24.90	26.73	4.91	3.99	18.78	86.56
工程施工	0.05	0.01	78.34	1.00	0.02	0.01	50.00	0.27
商品销售	1.12	0.89	20.38	20.43	0.45	0.39	13.21	7.98
其他收入	0.15	0.03	79.56	2.68	0.09	0.01	86.09	1.57
合计	5.47	4.53	17.22	100.00	5.67	4.52	20.31	100

##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为城投类发行人。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粮食销售板块：2023年1-6月，公司粮食销售板块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180.95%，主要系小麦和水稻销售量增加所致，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1,983.33%，与营业收入变动保持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36.00%，主要系成本增加幅度大于收入增加幅度所致。

（2）房地产销售板块：2023年1-6月，公司房地产销售板块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70.26%，主要系房屋完工销售收入减小所致，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小72.43%，同营业收入变动基本保持一致。

（3）工程施工板块：2023年1-6月，公司工程施工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50.00%，主要系工程项目进度结算收入，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28.34%，主要是收入增加幅度较大所致。

（4）商品销售板块：2023年1-6月，公司商品销售板块营业收入增加148.89%，主要系受市场大环境影响商品销售规模增加所致，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128.21%，同营业收入变动基本保持一致。

（5）其他收入板块：2023年1-6月，公司其他收入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66.67%，主要系租金收入增加，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200.00%，同营业收入变动基本保持一致。

##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 （1）抓城区重点工程

睢宁县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由中衡设计院对核心区进行规划设计，下一步将深入研究护城河修复保护工作，加快安置房建设，启动商业街区建设，完善城市功能基础设施建设，力争3年建设、5年全部投入运营，打造景文相通公园城市样板。

高铁商务区建设。计划先期引入蓝城品牌地产，配建桃李春风等高品质改善住宅区，

目前桃李春风样板区已完工，即将对外开放，年内全面开工建设。目前正在对接绿城发展集团做整体规划，朗诗集团部分地块规划，引进大型品牌地产商，合作开发睢宁高端绿色科技地产，在站前广场周边布局五星级办公楼宇、会展中心及总部经济园、建筑产业园等，力争5年内全部建成。同时，计划对睢河北路以西地块至白塘河东岸地块进行拆迁整理，配套建设学校、医院等公共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高铁商务区整体形象，储备更多的城市发展用地，为睢宁今后发展注入新动能。

南部新城开发。按照县委、县政府生态宜居绿色发展理念，出台土地整理一二级联动开发自求平衡相关政策，招引大型企业合作开发。今年先期规划外环以南农民集中居住区及拆迁安置区，同时规划学校、医院、道路等功能性基础设施建设。2023年在以上片区开发雏形具备后，适时出让开发用地，进行二级开发建设工作。力争“十四五”结束时，南部新城构架基本完成。

## （2）做强产业链条

围绕新型建筑产业布局，构建“建筑行业”产业链。抓住城乡融合发展的有利时机，“十四五”期间努力构建“市场开发+工程建设+建材商贸+材料生产”的建筑产业链。

一是提升房产项目开发质量。以润企万国为主体承接润企公司安置房、保障房及商品房的综合开发，下大力气提升润企地产的质量品质，联合大型房地产开发、建筑企业，利用其品牌优势及专业人员、管理力量，采取代建代销或合作开发模式，提升开发品质，获得更大收益。

二是市场化运作本土建筑公司。推出恒力建设公司面向社会全面参与市场竞争，划分三个分公司参与市场化运作，逐渐做大恒力公司业绩，力争五年内提升至甲级资质，培育成我县优质建筑施工企业，不仅大大增加地方税收收入及公司收益，而且可以独立市场化对外承接业务。

三是做大做活建材商贸。以润丰商贸公司为集团项目供应建材，目前涵盖钢材、水管材、电缆电线、防水材料、保温真石漆等建材，计划销售业务拓展到整个睢宁建筑市场，形成完整的供应链，降低项目成本，提高项目品质。

##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风险：根据发行人近年来的经营模式，财政资金往来款对公司经营性净现金流的影响很大，经营性净现金流对债务的保障能力不稳定。

对策：为减少经营性现金流收入过分依赖财政资金所带来的风险，发行人近年来不断拓展自身的业务范围，提高自身的经营能力，扩大收入来源，逐步形成以基础设施建设收入和房地产销售收入为主，粮食销售收入等为辅的经营业务模式。发行人通过不断优化自身的经营模式，将有效地缓解因收入来源单一而存在的潜在风险。

## 六、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 1、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是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以其全部法人资产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从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的业务。

#### 2、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的生产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楚，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关系明晰，

发行人资产账实相符，且由发行人控制与使用。发行人不存在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规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情况。

### 3、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健全的公司组织机构和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各职能机构均独立于出资人；发行人的办公机构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合署办公等情形。

### 4、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独立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发行人建立了一套完整的、适应其业务开展需要的组织机构。

### 5、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系统及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且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财务人员在本公司和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双重任职的情况，也不存在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财务运作及资金使用的情况，在财务方面完全独立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 关联方交易决策安排

#### 1、决策权限

（1）公司与第三方形成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金额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的交易事项，以及与第三方形成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金额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的交易事项，由公司执行董事审议批准。

（2）公司与第三方形成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交易事项，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审议。

（3）股东、执行董事权限以外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由经理批准。

#### 2、决策程序

（1）由公司经理或经理办公会议审议批准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应当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将非经营性往来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告公司经理，由公司经理或者经理办公会议对该等非经营性往来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进行审查。

（2）由董事会/执行董事审议批准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董事会/执行董事应当就该项非经营性往来交易事项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进行审查和讨论，经董事会/执行董事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公司董事会/执行董事/总经理审议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时，如该第三方与董事、总经理存在关联关系，则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审议。

在债券存续期内，如若发生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的，发行人将按照上述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履行相关程序，并尽量减少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的发生。同时，如在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与第三方形成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 以上的，并经股东审议批准的，发行人将按《债券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 第二节 债券事项

###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1 博融 04
3、债券代码	196914.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9 月 1 日
7、到期日	2023 年 9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4.1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2、债券简称	21 博融 C1
3、债券代码	197287.SH
4、发行日	2021 年 10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25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
2、债券简称	21 博融 C2
3、债券代码	197519.SH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8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1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博融 01
3、债券代码	167703.SH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4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7、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博融 02
3、债券代码	178408.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1年4月19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4月19日
7、到期日	2024年4月19日
8、债券余额	2.1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债券简称	21博融05
3、债券代码	197245.SH
4、发行日	2021年9月27日
5、起息日	2021年9月28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9月28日
7、到期日	2024年9月28日
8、债券余额	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博农01
3、债券代码	114124.SH
4、发行日	2022年11月8日
5、起息日	2022年11月9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1月9日
7、到期日	2025年11月9日
8、债券余额	2.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博融01
3、债券代码	251808.SH
4、发行日	2023年7月25日
5、起息日	2023年7月27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年7月27日
7、到期日	2026年7月27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7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年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21博融专项债.IB/21博融债.SH
3、债券代码	2180179.IB/152867.SH
4、发行日	2021年4月29日
5、起息日	2021年4月30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8年4月30日
7、到期日	2028年4月30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偿还债券本金的20%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96914.SH
债券简称	21 博融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	197287.SH
债券简称	21 博融 C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	197519.SH
债券简称	21 博融 C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	167703.SH
债券简称	20 博融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

称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	178408.SH
债券简称	21 博融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	197245.SH
债券简称	21 博融 0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	114124.SH
债券简称	22 博农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	251808.SH
债券简称	23 博融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情况	
----	--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4124.SH

债券简称	22 博农 01
债券全称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
募集资金总额	2.2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2.20 亿元拟用于偿还到期的 21 博融 01 公司债券。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2.16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2.16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适用
4.1 其他用途金额	-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不适用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4124.SH

债券简称	22 博农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由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p> <p>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1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22年11月9日，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11月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5年11月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收入和利润。</p> <p>偿债保障措施： 1、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3、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无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6914.SH

债券简称	21 博融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由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p> <p>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 1 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20 年 9 月 1 日，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9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3 年 9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收入和利润。</p> <p>偿债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发行人已聘请海通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海通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4、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5、严格的信息披露 6、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确保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7、发行人承诺。</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7287.SH

债券简称	21 博融 C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由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和其他依法应支付的费用。</p> <p>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 1 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p>

	<p>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21年10月25日，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3年每年的10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3年10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收入和利润。</p> <p>偿债保障措施： 1、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 2、政府支持力度较大 3、流动资产变现 4、控股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其他配套偿债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97519.SH

债券简称	21博融C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由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和其他依法应支付的费用。</p> <p>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1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21年11月8日，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3年每年的11月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3年11月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收入和利润。</p> <p>偿债保障措施： 1、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 2、政府支持力度较大 3、流动资产变现 4、控股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其他配套偿债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67703.SH

债券简称	20博融01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1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20年12月4日，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3年每年的12月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3年12月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收入和利润。偿债保障措施：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发行人已聘请海通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海通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5、严格的信息披露6、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确保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7、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78408.SH

债券简称	21博融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1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21年4月19日，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4年每年的4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4年4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收入和利润。偿债保障措施：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发行人已聘请海通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海通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5、严格的信息披露6、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专

	项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确保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7、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 债券代码：197245.SH

债券简称	21 博融 0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 1 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9 月 28 日，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9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4 年 9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收入和利润。偿债保障措施：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发行人已聘请海通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海通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4、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5、严格的信息披露 6、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确保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7、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 债券代码：2180179.IB、152867.SH

债券简称	21 博融专项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偿债计划：公司在充分分析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

	<p>可行的偿债安排。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和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自本期发行起，公司将成立工作小组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自成立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偿付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制定债券利息及本金偿付办法。针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和募集资金用途的特点，公司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本期债券的本息将由公司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支付利息。此外，如因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导致发行人无法依靠自身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偿付本期债券时，发行人将通过充分调动自有资金、变现各类资产、银行借款等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p> <p>偿债保障措施：1、发行人主营业务业绩优良为本息偿付提供充足的资金来源 2、募投项目自身良好的收益是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基础 3、发行人良好的财务状况为本息偿付提供保障 4、睢宁县经济增长为发行人提供优良的发展环境 5、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多元的融资方式为发行人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了保障 6、本期债券设置了本金提前偿还条款，有效减轻债券到期偿付压力 7、债权代理协议的签订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设立，为本期债券按期偿付提供制度保障 8、三峡担保为本期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 债券代码：251808.SH

债券简称	23 博融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本期公司债券通过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间接控股股东江苏润鑫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人保证的范围包括本次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其他应支付的费用。</p> <p>偿债计划：（一）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自首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1、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7 月 27 日。2、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予以说明。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二）本金的偿付</p>

	<p>：1、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6年7月27日。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p> <p>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2、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4、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5、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制定风险应急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情况

#####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其他应收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 372,356.26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 10.53%，主要系应收睢宁县润企投资有限公司、睢宁县城建指挥部、江苏禹盛水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存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货 2,258,238.90 万

	元，占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 63.84%，主要由待开发土地使用权和开发成本构成。
--	---

##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77,145.95	151,387.66	17.01	-
应收票据	5,000.00	175.00	2,757.14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增加 2,757.14%，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的增加。
应收账款	36,790.49	27,179.49	35.36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35.36%，主要系应收工程款增加。
预付款项	249,092.65	254,857.04	-2.26	-
其他应收款	372,356.26	397,280.62	-6.27	-
存货	2,258,238.90	2,175,088.28	3.82	-
其他流动资产	48,877.20	48,877.20	-	-
长期股权投资	26,145.32	26,145.32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50.00	14,05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184,109.25	184,109.25	-	-
固定资产	64,107.55	65,216.94	-1.70	-
在建工程	87,672.17	84,218.44	4.10	-
无形资产	3,342.40	3,451.92	-3.17	-
长期待摊费用	4,386.01	4,386.0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7.91	1,537.91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15.95	5,554.07	-22.29	-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产	17.74	3.50	-	19.73
存货	225.82	33.09	-	14.65

投资性房地产	18.41	0.77	-	4.18
合计	261.97	36.09	—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	225.82	-	33.09	借款抵押	无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6.94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6.94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6.13%，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 六、负债情况

###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2.72 亿元和 37.5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2.0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
	已逾期	6 个月以	6 个月（	超过 1 年		



	内（含）	不含）至 1年（含 ）	（不含）		占比
公司信用类债券	17.17	2.13	12.24	29.41	78.26
银行贷款	0.05	0.32	4.1	4.47	11.8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43	0.44	2.83	3.7	9.85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17.65	2.89	19.17	37.58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3.5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17.17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23.77 亿元和 125.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0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7.17	2.13	12.24	29.41	23.51
银行贷款		7.97	17.08	64.09	89.14	71.2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00	0.84	4.71	6.55	5.24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26.14	20.05	81.04	125.1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3.5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17.17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79,786.53	79,088.96	0.88	-
应付票据	40,000.00	16,500.00	142.42	截止2023年6月末，公司应付票据40,000.00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42.42%，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的增加。
应付账款	64,630.20	52,711.48	22.61	-
合同负债	570,256.00	466,481.70	22.25	-
应付职工薪酬	402.97	483.67	-16.68	-
应交税费	17,240.73	20,529.46	-16.02	-
其他应付款	285,964.51	393,613.33	-27.35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8,447.32	426,068.45	-32.30	截止2023年6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88,447.32万元，较2022年末减少32.30%，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1,323.04	41,997.42	22.21	-
长期借款	725,625.63	561,521.26	29.22	-
应付债券	122,436.60	122,436.60	-	-
长期应付款	140,449.75	111,488.37	25.98	-
递延收益	6,001.56	6,001.56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89.39	12,289.39	-	-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0.24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534.6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42.89	股利收入	742.89	预计不可持续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	-	-	-
资产减值损失	0	-	-	-
营业外收入	199.04	主要系罚款收入	199.04	预计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87.14	主要系罚没、滞纳金支出	87.14	预计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1,679.81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679.81	预计可持续

##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 10.28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43,657.09 万元，两者差异较大，主要系收入是预收款性质，还未结转。

##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0.9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0.9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5.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771,459,491.80	1,513,876,559.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00	1,750,000.00
应收账款	367,904,913.99	271,794,862.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90,926,512.50	2,548,570,440.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723,562,586.26	3,972,806,167.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582,389,005.58	21,750,882,792.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8,772,004.72	488,772,004.72
流动资产合计	31,475,014,514.85	30,548,452,826.44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1,453,237.63	261,453,237.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500,000.00	140,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41,092,500.00	1,841,092,500.00
固定资产	641,075,531.92	652,169,370.38
在建工程	876,721,748.33	842,184,411.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424,045.16	34,519,214.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860,057.88	43,860,057.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79,119.54	15,379,119.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159,487.58	55,540,710.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96,665,728.04	3,886,698,620.95
资产总计	35,371,680,242.89	34,435,151,447.3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97,865,269.74	790,889,630.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00	165,000,000.00
应付账款	646,301,995.18	527,114,806.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702,559,975.33	4,664,816,980.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29,748.36	4,836,719.65
应交税费	172,407,320.72	205,294,587.45
其他应付款	2,859,645,141.00	3,936,133,266.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84,473,242.15	4,260,684,496.50
其他流动负债	513,230,397.78	419,974,233.24
流动负债合计	13,980,513,090.26	14,974,744,720.44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256,256,304.06	5,615,212,554.06
应付债券	1,224,366,013.47	1,224,366,013.4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404,497,518.18	1,114,883,684.6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015,583.00	60,015,58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893,877.76	122,893,877.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68,029,296.47	8,137,371,712.97
负债合计	24,048,542,386.73	23,112,116,433.4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1,320,000.00	251,3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973,996,403.24	8,973,996,403.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48,019.53	3,048,019.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13,018,580.73	1,216,542,11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41,383,003.50	10,444,906,536.24
少数股东权益	881,754,852.66	878,128,477.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323,137,856.16	11,323,035,013.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371,680,242.89	34,435,151,447.38

公司负责人：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玉倩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博融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0,342,332.02	360,550,868.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6,286,585,634.21	6,211,793,082.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8,032,749.16	18,032,749.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364,960,715.39	6,590,376,699.50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33,683,476.84	5,833,683,476.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500,000.00	140,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93,508,700.00	793,508,700.00
固定资产	274,606,902.24	278,986,388.79
在建工程	431,257,600.00	431,257,6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162,638.68	32,162,63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6,378.83	1,106,378.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06,825,696.59	7,511,205,183.14
资产总计	13,871,786,411.98	14,101,581,882.6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000.00	13,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515,688.07	6,515,688.07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2,140,827.00	22,140,827.00
其他应付款	4,756,344,289.47	4,545,049,765.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54,341,387.49	2,341,741,416.76
其他流动负债	586,411.93	586,411.93
流动负债合计	6,739,941,603.96	6,916,047,109.08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410,050,000.00	410,050,000.00
应付债券	1,224,366,013.47	1,224,366,013.4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82,875,120.63	296,924,787.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099,861.37	38,099,861.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55,390,995.47	1,969,440,661.97
负债合计	8,695,332,599.43	8,885,487,771.0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1,320,000.00	251,3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80,449,488.93	5,280,449,488.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48,019.53	3,048,019.53

未分配利润	-358,363,695.91	-318,723,396.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76,453,812.55	5,216,094,111.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871,786,411.98	14,101,581,882.64

公司负责人：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玉倩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47,452,955.94	567,673,692.24
其中：营业收入	547,452,955.94	567,673,692.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1,596,593.62	588,143,406.91
其中：营业成本	453,207,044.16	452,402,288.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754,512.19	27,623,173.84
销售费用	12,621,769.36	14,223,987.47
管理费用	29,068,838.30	26,998,947.4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0,944,429.61	66,895,009.69
其中：利息费用	100,215,365.36	90,015,652.36
利息收入	52,130,922.14	40,125,895.36
加：其他收益	16,798,126.88	14,879,246.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28,933.33	6,494,504.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83,422.53	904,036.89
加: 营业外收入	1,990,404.49	11,010,523.56
减: 营业外支出	871,436.38	1,648,940.74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2,390.64	10,265,619.71
减: 所得税费用	1,099,548.45	9,980,657.65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842.19	284,962.0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842.19	284,962.0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3,532.74	-787,160.94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3,626,374.93	1,072,123.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842.19	284,962.0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23,532.74	-787,160.9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26,374.93	1,072,123.0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玉倩

####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1,570.72	151,893.60
销售费用		11,615.00
管理费用	4,389,486.55	4,583,712.7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1,687,522.26	52,965,412.5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6,448,278.49	6,494,504.57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640,301.04	-51,218,129.33
加：营业外收入	2.00	1.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640,299.04	-51,218,128.3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40,299.04	-51,218,128.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40,299.04	-51,218,128.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640,299.04	-51,218,128.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玉倩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2,342,063.88	1,172,926,275.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364,908.32	961,762,92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706,972.21	2,134,689,201.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2,882,140.86	853,884,012.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54,895.56	13,256,525.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969,939.68	120,526,359.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929,105.82	65,056,66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9,136,081.92	1,052,723,56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570,890.28	1,081,965,638.6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28,93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28,933.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655,232.53	6,740,53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55,232.53	6,740,538.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26,299.20	-6,740,538.9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97,199,372.00	730,56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663,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862,872.00	730,56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24,823,649.35	1,593,255,917.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2,568,956.25	375,465,621.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331,924.83	226,507,278.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4,724,530.43	2,195,228,817.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38,341.57	-1,464,660,817.3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55,482,932.65	-389,435,717.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5,976,559.15	1,870,128,387.9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771,459,491.80	1,480,692,670.36

公司负责人：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玉倩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4,720,279.93	201,699,835.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4,720,279.93	201,699,835.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70.72	151,893.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3,711,952.77	254,403,37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3,723,523.49	254,555,27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96,756.44	-52,855,437.0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48,278.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8,278.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8,278.4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4,558,376.91	288,621,612.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395,194.12	124,089,415.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953,571.03	412,711,028.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953,571.03	-412,711,028.6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62,508,536.10	-465,566,465.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850,868.12	473,508,868.2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0,342,332.02	7,942,402.59

公司负责人：张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玉倩

